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公告

(2025)辽0211民初5274号

任天飞:本院受理原告蒋博与被告任天飞请求变更公司登记纠纷一案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原告诉请:1、请求判令立即解除被告与原告签订的《委托持股合同》;2、请求判令被告立即配合原告办理股权变更登记,将原告代被告持有的广州悦游旅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20%股权变更登记至被告名下;3、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20万元;4、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实际损失40万元;5、请求判令被告承担原告为维权产生的律师费用20000元;6、请求判令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8时30分(遇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16号法庭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大连市甘井子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1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